

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 函

地址：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18號
聯絡人：蕭斐云
電話：04-722-2729 分機 406
傳真：04-722-2824
信箱：elionhsiao@chcsec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彰美推字第11130017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下載文件 (111D001401_111D2000832-01.pdf)

主旨：公告本館112年「生活美學未來行動計畫補助作業要點」，自112年1月1日至2月10日止受理線上申請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及轄管民間團體踴躍提案，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推動社區村落與文化藝術節齊力串聯發展地方未來，以「社區總體營造」觀點的專業、創新投入至在地自發性藝術節策劃設計和推動，特定旨揭計畫。
- 二、本案計畫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補助內容：中部具備社區營造精神之藝術節活動。或者藝術節慶活動中的社區營造有關項目。
 - (二)補助對象：中部四縣市（臺中市、彰化縣、雲林縣、南投縣）文化生活圈內依法設立登記或立案，從事社造及村落文化推展之組織、法人、民間團體、公司、行號。
 - (三)補助金額：每案補助至多新臺幣30萬元。
 - (四)執行期間：為核定日起至112年11月15日止。

雲林縣政府 111/12/29



1113825462

三、公告及申請資訊：

(一)本要點及相關表單資訊，公告於「文化部獎補助資訊網」(<https://grants.moc.gov.tw/Web/>)。

(二)本補助採線上申請，應完成線上申請及來函檢具紙本資料1份，以掛號郵寄(以郵戳為憑)或專人送達方式向本館提出申請。

正本：中部各縣市文化局處、臺中市各區公所、彰化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、雲林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館推廣輔導組



裝

訂

線

